

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100009

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北路1段2號6F-5室

受文者：臺北市諮商心理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衛疾字第112316412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醫事專門執業證書人員說明1份

地址：10844臺北市萬華區昆明街

100號6樓

承辦人：楊慕奕

電話：02-2375-9800分機1921

傳真：02-2361-1468

電子信箱：bu5415@gov.taipei

主旨：為提升執登醫事人員流感疫苗接種率，請貴會協助轉知所屬會員踴躍接種流感疫苗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（下稱疾管署）112年度流感疫苗接種計畫、112年12月20日疾管新字第1120401055號函暨112年10月31日北市衛疾字第11230466382號函（諒達）辦理。
- 二、查執業登記醫事人員為112年度流感疫苗接種計畫實施對象之一，其涵蓋範圍包括醫事人員人事條例所稱醫事人員，以及經中央衛生主管機關核發醫事專門執業證書之人員（如附件），前述醫事人員執業地點包括診所、捐血中心、藥局、醫事檢驗所及其他場域之醫事人員，合先敘明。
- 三、112年度公費流感疫苗接種自112年10月2日起開始至疫苗用罄止，醫療院所屬高風險感染場域，截至112年12月18日止，本市疫苗使用率已達95%，然醫事執業登記人員接種率63.9%，且低於全國平均（64.6%）。疫苗接種後2週方產生保護力，考量國內呼吸道傳染病疫情逐漸升溫，為保障醫事人員健康及確保本市醫療量能，爰請貴會協助轉知會員，儘速完成接種，以獲得完整保護力。
- 四、本市流感疫苗合約院所名單已刊載於本局官網（<https://>

health.gov.taipei/主題專區/流感疫苗)，請上網查閱，
前往接種前可先電話確認門診時間，避免徒勞往返。

五、為提升接種便利性本局協調臺北市立聯合醫院12區院外
門診部除原有門診外，12月23日週六上午加開流感及
COVID-19疫苗特別門診，亦請會員所屬多加利用。

正本：台北市醫師公會、臺北市藥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北市牙醫師公會、台北市中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北市醫事檢驗師公會、臺北市醫事檢驗生公會、臺北市醫事放射師公會、臺北市呼吸治療師公會、臺北市職能治療師公會、臺北市物理治療師公會、臺北市物理治療生公會、台北市語言治療師公會、臺北市聽力師公會、臺北市臨床心理師公會、臺北市諮商心理師公會、臺北市牙體技術師公會、臺北市牙體技術生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北市護理師護士公會、台北市驗光生公會、台北市驗光師公會、台北市助產師助產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北市營養師公會、台北市藥劑生公會、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臺北市十二區健康服務中心

局長 陳彥元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員決行



醫事專門執業證書之人員

依據 95 年 5 月 17 日公布之醫事人員人事條例所稱醫事人員，
並具執業登記者，包含醫師、中醫師、牙醫師、藥師、醫事檢驗
師、護理師、助產師、營養師、物理治療師、職能治療師、醫事放
射師、臨床心理師、諮商心理師、呼吸治療師、藥劑生、醫事檢驗
生、護士、助產士、物理治療生、職能治療生、醫事放射士，以及
其他經中央衛生主管機關核發醫事專門職業證書之人員，如語言治
療師、聽力師、牙體技術師、鑲牙生、牙體技術生、驗光師、驗光
生等。